

韶 关 市 民 政 局
韶 关 市 财 政 局 文件

韶民发〔2024〕201号

关于提高我市 2025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
标准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、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2022-2025 年提高我省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1〕325 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市 2025 年 1 月起执行新的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，其中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由现行的 202 元/月·人提高到 209 元/月·人；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现行的 270 元/月·人提高到 280 元/月·人。

韶关市民政局

韶关市财政局

2024 年 11 月 20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